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组织贵校研究生来莞培养（实践）的函

各合作高校院所:

为满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的人才、技术需求，吸引更多的高层次人才认识东莞、服务东莞、留在东莞。今年，我市正式启动了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基地的建设，基地建设基于东莞的城市定位和相关的产业需求，整合集聚政、校、企多方资源，依托我市高校、科技企业、政府公共服务等资源的集聚优势，走“1个培养（实践）基地+N 个合作高校”的集约发展模式，推广“政府牵线、校企对接、项目聚人”的研究生培养模式，实现政府、高校、企业多方共赢发展。

目前，我市出台了一系列资金补助扶持政策，一是对来莞培养（实践）3 个月以上的硕士研究生给予每人每月 1500 元、博士研究生每人每月 2500 元的生活补贴；二是为来莞实践的研究生提供免费住宿，统一管理；三是给来莞实践研究生报销往返东莞与高校的交通费用；四是给予合作高校在莞设立的研究生培育管理机构管理的每名研究生每月 1000 元的专项补助；五是每年安排设立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引导资金，用于支持我市企业、研发机构与高校建立工作站开展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六是由进驻企业为研究生购

买二十万额度的培养（实践）期间人身意外保险。

目前，我们中心共收集了全市重点骨干企业、上市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企业等107家企业，274个需求项目，1016个研究生需求信息，建立了项目人才需求库，为研究生来莞实践提供了丰富的项目保障。

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建设也得到了贵校的大力支持，前期，贵校已与东莞市签订了《研究生联合培养意向书》。为了将这蓝图变为现实，进一步推进双方研究生培养（实践）工作，现函请贵校组织研究生报名参加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具体事宜函告如下：

一、报名流程

（一）请贵校加强对东莞市研究生培养（实践）政策的宣传，组织相关学院的研究生报名，具体项目研究生需求信息可参考《2017~2018年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基地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研究生需求信息统计表》（附件2）；

（二）研究生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以及项目研究生需求信息，填报《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报名表》（附件4，以下简称“《报名表》”）；

（三）请贵校指定相关人员收集研究生《报名表》，审核报名信息并盖章。将报名信息汇总至《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研究生信息汇总表》（附件5，以下简称“《汇总表》”），盖章。

（四）将电子版《报名表》、身份证和研究生证扫描件（身份证

正反面，研究生证封面、信息页以及注册页）、《汇总表》发送到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育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研究生中心”，电子邮箱：dgyjs2017@163.com），将纸质版《汇总表》（盖章）邮寄至研究生中心（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H座7楼）；

（五）研究生中心根据贵校收集的研究生报名情况，与企业或新型研发机构对接，初步确定来莞培养（实践）研究生人员名单，并反馈至贵校；

（六）贵校根据来莞培养（实践）研究生人员名单与符合条件的研究生签署《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四方协议书》（附件6，以下简称“《四方协议》”，一式5份），由研究生来莞报到时交给研究生中心。

（七）研究生本人持《报名表》（3份）、四方协议（5份）、身份证和研究生证原件、身份证和研究生证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研究生证封面、信息页以及注册页）到研究生中心办理报到手续（东莞市松山湖东莞理工学院行政楼五楼502）。

二、 时间安排

（一）请贵校于4月30日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研究中心邮箱，5月11日前将纸质版材料邮寄到研究生中心；

（二）研究生中心将于5月底反馈来莞培养（实践）研究生人员名单。

特呈此函，望贵校给予配合。

附件：1.报名流程图

2.2017~2018年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基地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研究生需求信息统计表

3.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报名表

4.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报名汇总表

5.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四方协议书

6.联络机制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8年3月12日

（联系人：研究生中心李嘉琪、赖刘彪；联系电话：0769-22831310，0769-22831303）